附件

引进人才分类目录

1.国内外领军人才（A类）：拥有国内顶尖、国际先进水平，能引领咸宁产业发展，带来重大经济或社会效益的重量级人才。包括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国家“千人计划”、“长江学者”、“万人计划”、“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人选；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完成人；其他具备相当层次的人才。

2.省级领军人才（B类）：拥有省级顶尖、国内先进水平，行业认可度高，能带来突出效益的高端人才。包括湖北省“百人计划”、“楚天学者”特聘教授、“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人选及其他省份同类型人选；国内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教授或相当职务的专家学者；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企业主要经营管理人才；国内外重要金融机构担任中高级职务的金融专家；经国家、省级认定，属省级顶尖的名师、名医、文化名家、工艺名匠、技术能手、建筑大师等；其他具备相当层次的人才。

3.市级领军人才（C类）：拥有市级顶尖、省级领先水平，行业认可度较高，社会影响力较大的优秀人才。包括具有高级职称，且作为主持人承担过省级以上研究课题或成果获省级以上奖励的人才；中国500强民营企业担任中高级职务的经营管理人才；经省级、市级认定，属市级顶尖的金融专家、名师、名医、文化名家、工艺名匠、技术能手、建筑大师等；其他在所处领域取得省级领先水平的研究成果或做出重大贡献，在业界有较大影响力的优秀人才。

4.青年创业英才（D类）。具有较高文化素质和较好专业背景，有激情、有创意、有项目，有一定创业经验和业绩的青年优秀人才。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是年龄不超过45周岁；二是取得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学位或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三是有2年以上创业经验（博士创业经历时限可放宽）；四是创业项目符合我市产业发展导向，有自主研发成果和较大发展潜力。